

2007年司法考试一卷指导法理学考点大总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49/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5_8F_B8_c36_249714.htm 在去年的司法考试中，第一章的出题份量占了一半：第一节法的定义（两道题）1.法的本质2.法的规范作用第三节法的要素（一道题），法律权力问题第四节法的渊源（一道题），法律应该所规定的事项内容第五节法律体系（一道题）第七节法律关系（一道题）权利和义务的联系问题第八节法律责任（一道题）第一章法的本体第一节法的定义重点是法的本质，法的特征，法的作用三个问题法的本质：法在总体上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但也反映被统治阶级的局部要求并不能说凡是国家意志都是法只有规范性文件的国家意志才是法规范性文件：国家机关制定的能够普遍适用的，反复督促适用的行为规则文件。非规范性文件：国家机关制定的，只适用于个别和个别事件，只能一次适用的行为规则的文件，比如：法院的判决书、检察院的起诉书等。法的特征：1.具有规范性2.具有国家性3.具有普遍性4.具有权力义务的一致性5.具有国家强制性和程序性着重掌握第一个和第五个特征法具有规范性：对于这个特征，弄清楚三个基本概念：1.社会规范：调解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规范（法、道德、宗教、政策、章程、纪律）2.技术规范：调解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规范（电脑操作规程、驾车规程等）3.技术法规：把技术规范通过法律的形式公布出来（如交通法规）法具有强制力1.国家强制力就是以国家的暴力为后盾2.国家运用强制力的保障法的实施，必须依法行使3.并不是说每一个法的实施过程都需要国家强制力4.国家运用强制力

保障法的实施必须符合法定程序5.国家强制力保证法的实施，但不是唯一的实施手段法的作用：调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保护和发展对统治阶级有利的社会关系1.规范作用2.社会作用从考试角度来讲，重点抓法的规范作用法的规范作用（每年都考）复习时，把每一个作用的含义和作用的对象弄清楚：一、指引作用指引人们行为方向的作用两种指引：确定的指引和可选择的指引作用对象是本人的行为。二、评价作用指法律法规具有判断和衡量他人行为合法与否的作用作用对象是他人已经发生的行为三、预测作用行为人可以预测自己的行为在法律上的作用1.预测国家的行为人的行为2.预测行为人之间会如何行为作用对象是人们相互之间的行为四、教育作用法律规范对人们现在和今后的行为发生影响的作用作用对象是针对一般人的行为五、强制作用法律规范对违法犯罪行为惩罚的作用作用对象是违法的犯罪行为法的社会作用：1.维护阶级统治2.处理社会分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